

中国科学院西安分院 陕西省科学院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 典型案例警示教育

2018 年第 9 期

(总第 9 期)

中国科学院西安分院纪检组编

2018 年 9 月 12 日

违规发放津补贴作为“四风”问题重要表现，尽管中央三令五申严禁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但钻空子搞变通，将“集体研究”当做“免责金牌”；制造假账，骗取津补贴资金；小圈子里“送温暖”，领导干部拿“大头”；挪用专项经费，直接发放给个人等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依然多发高发，发放方式、发放渠道也日益隐蔽。这些花样百出的“辛苦费”看似关心爱护干部职工，实则践踏了纪律底线。

中秋、国庆假日即将来临，本期简报编发陕西省纪委近日专题通报的 8 起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以期引起分省院各单位的高度重视，提醒广大领导干部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纪律和规矩意识，绝不能找借口自开“天窗”。要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认识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的危害性，对党员干部的正常福利有力维护，对违规发放的坚决纠正并追责，增强纪律敬畏，强化责任担当。

案例一：西安市国土资源局国土资源信息中心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2017年1月至4月，经该中心办公会研究，违规给在编人员发放加班费、误餐补助、交通费等，共计7.333万元；1月至12月，违规为在编人员发放通信费，购买慰问品、公交卡、蛋糕卡等，共计1万余元；违规给临聘人员发放蛋糕卡、公交卡、节日慰问品等，共计3.283万元。2018年6月，该中心主任杨洁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资金被收缴。

案例二：咸阳市长武县广播电视台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该电视台连续4年违规给全台职工发放下乡补助、加班费、通信费等，共计13.09万元。2018年1月，转为同职级非领导职务的原台长雷宏斌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资金被收缴。

案例三：铜川市王益区工商局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2014年至2015年，经局长赵军校同意，该局违规给职工发放值班和加班补助，共计3.5万元，以植树补贴和劳务费名义违规发放2600元。2018年5月，赵军校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资金被收缴。

案例四：商洛市商南县城关镇中心卫生院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2014年1月至2015年3月，该院违规发放下乡补助、加班值班补助5次，共计3.11万元。2018年3月，城关镇中心卫生院院长、时任城关镇卫生院院长陈先华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资金被收缴。

案例五：渭南市蒲城县卫计局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2016年6月至9月，经该中心主任李军民同意，该中心自行

制定标准，违规给中心职工发放值班补助，共计 2.55 万元。2017 年 12 月，李军民、该中心纪检组长陈海鹏分别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资金被收缴。

案例六：宝鸡市凤县畜牧兽医技术推广站违规发放津补贴等问题。2013 年至 2014 年，该站站长霍芳哲自定标准，在相关人员已领取下乡补助的情况下，两次给其违规发放下乡培训费，共计 1.032 万元。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11 月，该站多次使用单位公务车加油卡为职工私家车加油，共计支出 3596 元。2018 年 6 月，霍芳哲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资金被收缴。

案例七：汉中市西乡县午子山文管所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2015 年，该所以加班、值班名义，违规给全所职工发放补贴 9 次，共计 4 万余元。2018 年 3 月，该所所长李涛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和政务记大过处分，会计李光珠受到政务警告处分，违纪资金被收缴。

案例八：安康市石泉县住建局质监站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2015 年，经该站会议研究，以加班费名义违规给全站职工发放补贴和奖金 4 次，共计 10.1 万元。2018 年 1 月，该站分管财务的副站长杨晓兰受到政务记过处分，违纪资金被收缴。

（案例摘自陕西省纪委监委网站）